

大连工业大学

工程实践与创新创业教育中心文件

大工大工发〔2020〕07号

关于公布 2019 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结题验收结果的通知

各学院、单位：

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做好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准备工作的通知》及《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大工大工发〔2020〕06号）文件精神，学校组织对 2019 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进行结题验收，现将结题验收结果通知如下：

一、总体情况

受疫情等因素影响，从评审整体情况来看，大部分项目组能够按照项目实施方案积极开展工作，基本满足结题条件要求，但有少数项目仍存在不足，主要表现在：个别项目实施中不符合创业训练或实践项目的要求，部分项目无论文或成果，未达到预期目标。

二、验收结果

2019 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共 414 项（国家级 46 项、省级 91 项、校级 277 项），经专家评审、学院评审和学校抽查相结合等方式，检查结果为 83 项优秀，312 项合格，8 项不合格，11 项取消立项（名单见附件 2）。

三、拟推荐省年会项目（须为 2019 年大创计划项目）

依据文件要求，学校拟择优选拔推荐至省大创年会项目：

1. 请各学院推荐项目，包含以下三类且结题结果为优秀（项目需排序）

（1）学术论文项目：项目成果为学术论文（项目组成员为第一作者），推荐数量 1-2 篇；

（2）经验交流项目：优秀展示项目，推荐数量 1-2 项；

(3) 创业推介项目：优秀创业项目，推荐数量 1-2 项。

2. 获 2020 年度大连工业大学“第六届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校赛二等奖以上（含二等奖）项目可申报，由项目负责人报至项目所在学院。

学校将对上述项目进行评审，根据省里指标数量选拔出推荐至省大创年会项目。

3. 推荐时间

各学院推荐截止时间：8 月 7 日 16:00 前，以学院为单位统一报至工创中心。

四、其他说明

1. 连续两年项目验收不合格或取消立项的项目负责人及指导教师不得申报下一年度大创计划项目。

2. 结题验收结果为优秀的项目，对项目指导教师“教研工作量认定”参照《大连工业大学教研工作量化考核办法（试行）》（大工大校发〔2018〕332 号）执行；对项目参与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与综合素质拓展学分”参照《大连工业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与综合素质拓展”学分实施办法》（大工大校发〔2018〕331 号）执行。

附件 1：《大连工业大学 2019 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验收结果》



主题词：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结题验收 结果 通知

联系人：刘晓东 **联系电话/邮箱：**18624262868/710693309@qq.com 2020 年 7 月 28 日印发